

大學部109學年度課程地圖

課程地圖								
109學年度	學年-學期							
類別	1-1	1-2	2-1	2-2	3-1	3-2	4-1	4-2
校訂共同必修	體育	體育	體育	體育	學生自選向度	學生自選向度	博雅選修課程	
	全民國防教育	全民國防教育	學院指定向度-社會與法治	學院指定向度-社會與法治		校外實習		
	英文閱讀與聽講練習	英文閱讀與聽講練習	學院指定向度-創新與創業	多元英文		學生自選向度		
	勞作教育	服務學習	多元英文	學院指定向度-創新與創業				
	大學入門與工程倫理	國文						
	國文	學院指定向度-人文與藝術						
	學院指定向度-人文與藝術							
共同選修					體育	體育	體育	體育
校訂專業必修	微積分	\$基礎生物化學	#工程力學	*高分子化學	#纖維理化	*高分子物理	專題研究	
	基礎分子物理	微積分	#紡織材料與科技原理	有機化學	*材料科學與工程	專題研究	書報討論	
	基礎分子化學實驗	基礎分子物理	工程數學	分析化學	儀器分析	物理化學		
	基礎分子化學	基礎分子化學實驗	有機化學		物理化學			
		計算機程式及應用						
		基礎分子化學						
專業選修	\$特用化學品概論	工程圖學(二)	\$材料表面分析	\$生物化學實驗※	\$有機合成	\$藥物化學	\$材料物理化學實驗※	\$奈米分子材料
	科技日文	工程統計	\$生物化學	\$光譜與分子結構鑑定	\$有機光電材料	\$色料化學	#塗佈整理實習※	#纖維複合材料實習※
	工程圖學(一)	民生化學	應用微生物學	#紡紗學	\$分子生物學	#織物整理學	#產業用紡織品	#紡織管理
			無機化學	#材料力學	#染色學	#染整實習※	#產業經濟學	*液晶導論
			紡絲原理	*分析化學實驗※	#製布學	*高分子加工	#紡織產業創新技術	*生醫材料
			校外實習	*流體力學	#紡織實習※	*有機化學實驗※	#電腦配色與染色	*高分子化學特論
				自動控制	*複合材料	*高分子材料分析技術	*高分子合成特論	分子模擬
				應用數學	*高分子化學實驗※	*高分子光電材料	基因體工程學概論	新世紀生醫產業創新科技
				工程數學(二)	表面化學	*高分子流變	分子細胞生物特論	醣類科學
					蛋白質化學	*高分子物理實驗※	近代無機化學(II)	染顏科學特論
						蛋白質體工程學論	智慧工作流程管理系統	學年校外學習
						分子細胞生物應用	學年校外學習	自主學習
						近代無機化學(I)	國合專論a	國合專論d
						學期校外學習	國合專論b	國合專論e
						材料工程與科學特論	國合專論c	國合專論f
						人工智慧與工程應用	紡織產業升級之創新技術	X光在材料分析上的應用
							電腦輔助分子設計	SGS先進儀器分析講座

1. 最低畢業學分：130學分
2. 共同必修：33學分；專業必修60學分；專業選修37學分。
- ※表示選修核心實習課程，應至少修習三門始得畢業。
3. 依重點發展方向本系開設「■高分子材料」、「■有機分子材料」、「■纖維材料與紡織科技」等三個系內專業領域學程。
- 本系學生必須至少取得一項學程證書始得畢業→110年11月22日系務會議通過刪除此條件。
- 各學程之修業標準，全部課程至少應修畢十八學分方發給本系學程專長證明。
4. 選修外系課程，至多15學分。
5. 學生畢業須符合本校學生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規定，相關規範請至教務處網站查詢。
6. 本系學生須於博雅課程中修習18學分。
7. 選讀博雅(核心)課程向度：1. 美學與藝術、2. 歷史與文化、3. 民主與法治、4. 社會與哲學、5. 創新與創業。
8. 本系「技術扎根教學」-「基礎實驗課程」(N)=12包括：基礎分子化學實驗(上、下學期)、生物化學實驗、有機化學實驗、分析化學實驗、高分子化學實驗、紡織實習、高分子物理實驗、染整實習、材料物理化學實驗、纖維複合材料實習及塗佈整理實習，除了必修之基礎分子化學實驗(上、下學期)外，學生至少修習三門選修實驗（習）課程(標記※的課程)，始得畢業。
9. 修習學期校外實習專業選修課程及格者，得免修校外實習共同必修課程，且「校外實習課程」最多採計18學分計入畢業學分，並須滿足最低畢業總學分數。
10. 中五生(依學則第18之1條說明入學之學生)應加修本系專業選修科目12學分，始得畢業。
11. 學生畢業前須完成跨領域學習，以修讀院內他系至少1門2學分專業課程，並修讀院外他系至少2門6學分專業課程(含校際選課、專業職場英文銜接計畫系列課程、最後一哩、跨領域專題及行政單位因應重大計畫開設之課程等)，採計為跨系所選修學分，修讀他系之課程不得與本系重複。必要時修讀他系之課程學分得採累計，不限門數。
12. 另學生修畢他系第二專長模組化課程，視同完成前述跨領域學習。
13. 本課程科目表適用於109學年度入學新生。